**枣庄市危险化学品包装物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实施细则**

**1** **抽样**

1.1 抽样方法

以随机抽样的方式在企业的待销产品中抽取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明或者以其他形式 表明合格的产品。

1.2 抽样基数

抽查样品基数满足抽样数量即可。 1.3 抽样数量

每批次产品抽样数量见表 1。

**表** **1 危险化学品包装物产品抽样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种类 | | 抽样数量 | 检验样品数量 | 备用样品数量 |
| 1 | 钢桶 | 闭口钢桶 | 18 个 | 9 个 | 9 个 |
| 开口钢桶 | 12 个 | 6 个 | 6 个 |
| 2 | 危险品包装用 塑料桶 | 闭口 | 24 个 | 12 个 | 12 个 |
| 开口 | 12 个 | 6 个 | 6 个 |

**2** **检验项目及检测方法**

**表** **2-1** **钢桶产品检验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检验项目 | 检测方法 |
| 1 | 气密试验 | GB/T 325.1 GB/T 17344 |
| 2 | 液压试验 | GB/T 325.1 |
| 3 | 堆码试验 | GB/T 325.1 GB/T 4857.3 |
| 4 | 跌落试验 | GB/T 325.1 GB/T 4857.5 |

**表** **2-2危险品包装用塑料桶产品检验项目**

|  |  |  |
| --- | --- | --- |
| 序号 | 检验项目 | 检测方法 |
| 1 | 气密试验 | GB 18191 GB/T 17344 |
| 2 | 液压试验 | GB 18191 |
| 3 | 跌落试验 | GB 18191  GB/T 4857.5 |

注：上表所列检验项目是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规定的，重点涉及健康、安全、节能、 环保以及消费者、有关组织反映有质量问题的重要项目。

执行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检验项目参照上述内容执行。

凡是注日期的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不适用于本细则。凡是不注日期的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细则。

**3** **判定规则**

3.1 标准依据

GB/T 325.1 [包装容器 钢桶 第 1 部分：通用技术要求](http://openstd.samr.gov.cn/bzgk/gb/javascript:void(0))

GB 18191 包装容器 危险品包装用塑料桶

GB/T 4857.3 包装 运输包装件基本试验 第 3 部分：静载荷堆码试验方法

GB/T 4857.5 包装 运输包装件 跌落试验方法

GB/T 17344 包装 包装容器 气密试验方法

相关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现行有效的企业标准、团体标准、地方标准及产品明示质量要求

3.2 判定原则

经检验，检验项目全部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所检项目未发现不合格；检验项目中任一项或一项以上不合格，判定为被抽查产品不合格。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高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标准要求时，应按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 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低于或包含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应以 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强制性标准要求时，应按照强 制性标准要求判定。

若被检产品明示的质量要求缺少本细则中检验项目依据的推荐性标准要求时，该项目不 参与判定，但应在检验报告备注中进行说明。

**4** **异议复检**

本细则中确定的全部检验项目采用备用样品进行复检。